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15 時 10 分

地點：教師研習中心 103 室 (基隆市暖暖街 350 號)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洪葦倉、蔡進裕、戴世麒、顧翠琴、陳鴻祥、朱源清、朱奕勳、
黃致誠、曾松嵐

列席人員：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出席理事已有七位，列席者有三位。

二、宣布開會：出席人員已過半，開始開會。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 1020102 會議紀錄 (如附件一，頁 5、6、7)

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議執行情形 (如附件二，頁 8、9)

五、第一屆第十三、十四次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通過。

(如附件三、四，頁 10~16)

六、工作報告：會務工作報告 (如附件五，頁 17~20)

七、提案討論

編號 1

案由：審查本會 102 年一至三月份經費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

說明：如附件。(如附件六，頁 21-25)

決議：通過。

編號 2

案由：討論本會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4 月各項會議時間。

說明：擬定各項會議日期以利會務運作。原則上，理監事會於召開會議月之第一週、會員代表大會在一月份第二週；另第一屆理監事會任期將於 103 年 4 月 30 日到期，須於 103 年 3 或 4 月份召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進行改選。

辦法：參考日期-理事會：7 月 4 日(四)、10 月 2 日(三)、1 月 8 日(三)、4 月 2 日(三)。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3 月 22 日(六)、4 月 12 日(六)。

決議：理事會開會日期：7月4日(四)、10月2日(三)、103年1月8日(三)、4月2日(三)。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103年3月22日(六)。

編號 3

案由：本會章程修訂案。

說明：依據基隆市政府 102 年 2 月 1 日基府社勞貳字第 1020011378 號函規定：查工會法第 12 條規定，會址為章程記載事項之一；故工會於訂定章程時應將會址明確記載，並應設於工會組織區域內。另工會會址如因臨時變更，不及提會員(代表)大會議決修正章程，應先提理事會議決後，提請下次會員(代表)大會依修正章程程序辦理變更會址。
擬修改章程，以符合規定。

辦法：

修改後條文	原條文	修改理由
第六條 本會會址設於 <u>基隆市暖暖區暖暖街 350 號</u> 。	第六條 本會會址設於本市行政區域內。	法規規定

決議：通過。

編號 4

案由：改聘會務人員案。

說明：為會務工作推行順暢考慮，擬改聘會務人員。

辦法：原兼任會計改聘為出納人員(津貼一樣)，提名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兼任會計人員一職，政策部主任改聘陳建江候補理事擔任。

決議：通過。

編號 5

案由：推派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會員代表大會代表。

說明：因基隆市總工會第 2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於 102 年 3 月 14 日召開，已由辦公室派出本會理事長顧翠琴、副理事長戴世麒、常務監事朱奕勳、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等五位出席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之會員代表大會。

辦法：請追認辦公室派出之代表人選。

決議：通過。

編號 6

案由：選派基隆市 102 年度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委員。

說明：

- (一) 依本會章程第三十條理事會之職權：選派各項法定常設性組織之本會代表。
- (二) 市府 102.3.29 來函要本會推薦委員正取、備取各一名，本會業於 102.4.2 回覆市府：理事長為正取、秘書長為備取。

辦法：請追認辦公室派出之代表人選。

決議：通過。

編號 7

案由：參與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攤位活動。(如附件七，頁 26-30)

說明：

- (一) 台灣四季文教協會訂於 102 年 5 月 11 日(六) 下午 13:00~18:00，假文化中心廣場辦理《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活動，邀請社會各界認設愛心攤位 30 攤。活動收入全部捐贈創世基金會，以協助該會籌設「台東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 (二) 認設愛心攤位方式：
 - 1、每攤位捐贈 1 萬元給主辦單位。
 - 2、攤位販賣物品內容不拘，但原則上物品販賣總價須值 1 萬元以上。
 - 3、販賣之物品成本須由認設單位自行吸收，且所收入之園遊券，活動結束後，無後續兌換現金之處理手續。綜上，認設愛心攤位所需經費，概估 2 萬元。
- (三) 活動預期效益計有：
 - 1、提高本會社會公益形象，增加媒體曝光率。
 - 2、推展支助愛心機構，發揮愛心，關懷弱勢，宣導行善觀念，以提升社會善良風氣。
 - 3、增進本會會員情誼交流。

辦法：通過本計畫及活動分擔經費，運用會議、研習等機會宣導本活動，鼓勵會員參與。

決議：通過辦法及貳萬元經費，攤位內容排除飲食類。

編號 8

案由：參加全教總 5 月 25 日「教育人員年金方案」遊行活動。

說明：4月10日上午，全教總召開「研商教育人員年金方案因應策略會議」，主要就5月25日遊行議題(連署、對內捐款、各縣市動員人數認養)進行討論。

辦法：通過參加本次遊行活動及經費，並運用會議、研習、文宣等機會號召會員參加。

決議：通過參加本次遊行活動，補貼參加活動會員車馬費及誤餐費，每人200元，採事先報名方式以利掌握動員人數。

編號 9

案由：討論辦理9月28日「教師節慶祝活動」。

說明：今年9月28日適逢星期六，擬規畫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共同辦理全市性「教師節慶祝活動」，以凝聚本會會員組織向心力、展現教師組織力量、增加媒體曝光率。

辦法：通過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並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決議：9月28日星期六以健行方式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邀請各界貴賓參與，舉辦摸彩活動，製作文具型小紀念品贈送參加人員，採事先報名方式，其他細節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4時50分。

附件一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星期三)14 時

地點：教師研習中心 102 會議室（基隆市暖暖街 350 號）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恆

出席人員：洪葦倉、顧翠琴、戴世麒、朱奕勳、蔡進裕、陳鴻祥、朱源清。

請假人員：黃致誠、曾松嵐

列席人員：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秘書長張有恆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五位理事出席，兩位理事待會會到，兩位理事有課務請假，監事會召集人及秘書長列席。

二、宣布開會：出席人員已過半，開始開會。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七次理事會 1011004 會議紀錄（如附件一，頁 4-6）

第一屆第七次理事會議執行情形（如附件二，頁 7）

五、第一屆第十一、十二次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通過。

（如附件三、四，頁 8-10）

六、工作報告：會務工作報告（如附件五，頁 11、12）

七、提案討論

編號 1

案由：審查本會十至十二月經費收支餘絀表。

說明：如附件（如附件六，頁 13-16）

決議：通過。

編號 2

案由：審議 101 年度經費收支餘絀表及 101 年 12 月資產負債表。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如附件七，頁 17-19）

辦法：本次理事會通過後，送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決議：通過。

編號 3

案由：審議 102 年經費收支預算表。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如附件八，頁 20)

辦法：本次理事會通過後，送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決議：

- 一、修正基金提列金額為每人 25 元。
- 二、收入要加上市府和全教總專案計畫補助，專案計畫支出也相對修正。

編號 4

案由：審議 102 年工作計劃表。

說明：依據本會章程規定。(如附件九，頁 21)

辦法：本次理事會通過後，送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決議：通過。

編號 5

案由：章程修訂案。

說明：上次會議以本會會員 2000 人規畫理監事人數，市府回文會員一定要超過 2000 以上才能設置，依據目前已收費之 102 年會員總人數有 1837 人，距離 2000 人的目標尚有一段距離，再次修正為會員 1500 人可以設置的理監事人數，擬修改章程，理事 13 人，監事 4 人，並設定各教育階段的理監事人數。

辦法：

修改後條文	原條文	修改理由
<p>第十八條 本會設理事會，理事分為當然理事及選任理事。<u>理事長為當然理事，選任理事十二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三人，國中三人，國小六人(含幼兒園)。候補理事四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一人(含幼兒園)。</u> <u>監事五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二人(含幼兒園)。候補監事一人。</u> 理事、監事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u>常務理事五人</u>，除理事長、副理事長為</p>	<p>第十八條 本會設理事會，理事分為當然理事及選任理事，會員人數在五百人以下，置理事九人，會員人數超過五百人，則每逾五百人增置理事二人，理事名額最多不得超過二十七人。 本會設監事會，監事名額為理事名額三分之一，未達一人者捨棄不計。理事、監事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本會候補理、監事名額各為理、監事名額三分之一，未達 1 人者捨棄不計。 本會常務理事名額為不超過理事名額三分之一的最大數額，除理事長、副理事長為當然常務理事外，其餘名額由其他理事互</p>	<p>目前會員 1837 人。以 1500 位會員規畫理監事之人數。</p>

<p>當然常務理事外，其餘名額由其他理事互選產生，並置候補常務理事一人。本會監事組成之監事會應互選一人擔任監事會召集人，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監事會召集人出缺或停權，其所遺任期尚有一年以上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一人繼任之，任期不足一年時，應由監事會推派一人代理之。本會常務理事、理事或監事出缺時，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由候補常務理事、理事、監事分別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p>	<p>選產生，並置候補常務理事一人。本會監事組成之監事會應互選一人擔任監事會召集人，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監事會召集人出缺或停權，其所遺任期尚有一年以上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一人繼任之，任期不足一年時，應由監事會推派一人代理之。本會常務理事、理事或監事出缺時，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由候補常務理事、理事、監事分別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p>	
---	---	--

決議：通過。

編號 6

案由：成立本會團體協商小組。

說明：

- 一、依本會章程第 30 條第 4 款辦理。成立小組處理各項團體協商事宜。(第三十條 本會理事會之職權如下：四、團體協約之協商、締結暨協商代表之推選。)
- 二、團體協商代表宜以功能性考量為原則，部分代表授權辦公室派出(邀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支援)。
- 三、協商代表以 5 至 9 人為原則，成員由協商小組決定，必要時納入熟悉協商議題人員。
- 四、小組處理之團體協商事宜於理事會提出執行報告。
- 五、本會基隆市市屬學校、私立經國學院、國立基隆特教、基隆女中會員已達過半門檻。

辦法：決定協商小組人數及人選。

決議：

- 一、小組成員 5 人，理事長、副理事長、監事會代表 1 人，另 2 人由理事會推選。
- 二、理事會推選人選：陳鴻祥、蔡進裕。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3 時 55 分。

附件二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020102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8-1	審查本會十至十二月經費收支餘絀表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8-2	審議 101 年度經費收支餘絀表及 101 年 12 月資產負債表	通過	依決議執行，並已送會員代表大會通過。
1-8-3	審議 102 年經費收支預算表	一、修正基金提列金額為每人 25 元。 二、收入要加上市府和全教總專案計畫補助，專案計畫支出也相對修正。	依決議執行，並已送會員代表大會通過。
1-8-4	審議 102 年工作計劃表	通過	依決議執行，並已送會員代表大會通過。
1-8-5	章程修訂案 第十八條	第十八條 本會設理事會，理事分為當然理事及選任理事。 <u>理事長為當然理事，選任理事十二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三人，國中三人，國小六人(含幼兒園)。候補理事四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一人(含幼兒園)。</u> <u>監事五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二人(含幼兒園)。候補監事一人。</u> 理事、監事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u>常務理事五人</u> ，除理事長、副理事長為當然常務理事外，其餘名額由其他理事互選產生，並置候補常務理事一人。 本會監事組成之監事會應互選一人擔任監事會召集人，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監事會召集人出缺或停權，其所遺任期尚有一年以上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一	送市府核備，市府主張監事與常務理事人數需修改為 4 人。為了工會與教師會兩組織能合一運作，再加上明確規範任

		<p>人繼任之，任期不足一年時，應由監事會推派一人代理之。</p> <p>本會常務理事、理事或監事出缺時，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由候補常務理事、理事、監事分別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p>	<p>期條 文，送會 員代表 大會通 過。</p>
1-8-6	成立本會團體 協商小組	<p>一、小組成員 5 人，理事長、副理事長、監事會代表 1 人，另 2 人由理事會推選。(監事會推選人選：陳俊明)</p> <p>二、理事會推選人選：陳鴻祥、蔡進裕。</p>	<p>依決議 執行，並 已送會 員代表 大會通 過。</p>
附註	大會通過章程 修訂案之全文 第十八條	<p>本會設理事會，理事分為當然理事及選任理事。理事長為當然理事，選任理事十二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三人，國中三人，國小六人(含幼兒園)。候補理事四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一人(含幼兒園)。</p> <p>監事四人，名額分配比例為大專院校一人，高中職一人，國中一人，國小一人(含幼兒園)。候補監事一人。</p> <p>理事、監事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之。唯第二屆任期自 103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第三屆起任期從 8 月 1 日開始。</p> <p>常務理事四人，除理事長、副理事長為當然常務理事外，其餘名額由其他理事互選產生，並置候補常務理事一人。</p> <p>本會監事組成之監事會應互選一人擔任監事會召集人，任期一屆三年，連選得連任。監事會召集人出缺或停權，其所遺任期尚有一年以上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一人繼任之，任期不足一年時，應由監事會推派一人代理之。</p> <p>本會常務理事、理事或監事出缺時，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由候補常務理事、理事、監事分別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任期為限。</p>	

附件三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三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2 月 5 日(星期二)15 時 30 分

地點：教師研習中心 102 會議室(基隆市暖暖街 350 號)

主席：顧翠琴

記錄：朱奕勳

出席人員：朱奕勳、戴世麒、顧翠琴。

列席人員：陳建江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已到兩位常務理事，副理事長會出席，候補理事也是教師會副理事長陳建江列席。

二、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工作報告：

- 1、1 月 3 日上午，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林莉婷研究員、本會協商小組成員戴世麒、蔡進裕及理事長、秘書長和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老師一起討論經國學院的團體協約內容。
- 2、1 月 8 日上午，理事長至教育部參加教育部部長與全教總暨所屬縣市工會理事長座談會議。
- 3、1 月 8 日下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十二年國教小組會議。
- 4、1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在研習中心進行 101 年度學子高飛計畫期末成果發表暨 101 學年度計畫的期中報告，首先由中山高中和仁愛國小分別發表「語言思考力特訓班-新聞挖挖挖」，「台版米其林」的學生學習成果，接著是碇內國小、安樂高中及深澳國小三校的期中報告。在相互交流中，大家都感謝此一計畫補助對於學生學習的協助，也肯定相互觀摩的報告方式可從別人的案子中學習很多。
- 5、1 月 10 日中午，理事長參加經國學院會員大會，當日針對該校團體協約內容做確認。
- 6、1 月 13 日上午召開本會第一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感謝全教總劉欽旭理事長暨基隆市勞工科楊明達科長與會。
- 7、1 月 13 日中午至晚上，辦理會務幹部環境教育研習，參訪宜蘭玉兔鉛筆工廠及金車噶瑪蘭酒廠。
- 8、理事長於 1 月 17 日中午至韓良圻議員服務處拜訪韓議員，請韓顧問關心代理教師比例太高的現況及本市 102 年招考正式老師的議題。
- 9、1 月 18 日下午，理事長與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

- 副秘書長羅德水老師，還有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教師會理監事一起拜訪經國邱明源校長。
- 10、1月19-20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北教師會館辦理之「國會運作認知與演練」研習。
- 11、1月22日上午，本會在深美國小辦理「鑑識科學與犯罪預防」的研習，邀請台北市警察局李承龍博士擔任講師。
- 12、1月26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中僑光科技大學辦理之第二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
- 13、1月28日下午，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蒞臨本會參與經國學院團體協約內容再確認會議，本會協商小組成員理事長及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老師參與討論，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老師到會討論。
- 14、2月5日上午，本會候補理事陳建江主任代表出席全教總在台北辦公室舉辦的參加三月份會考四縣市(北北基彰)會考平台會議。

四、討論事項

1、案由：審查本會一月份帳目。

說明：如附件。

決議：通過。

2、案由：推派參加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第二屆大專委員會委員。

說明：全教總於101年12月發文請各會員工會派出一名委員。

辦法：推派本會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謝正英老師擔任全教總大專委員會委員。

決議：通過。

3、案由：推選基隆市102年度模範勞工之本會代表。

說明：因本會成立已逾一年，也加入基隆市總工會，總工會給本會四個名額，需有勞保年資是必備條件。

辦法：擬推薦101年已加入本會之代理教師會員或具教師證之教保員

會員。

決議：通過推薦銘傳國中、深美國小及信義國小等 3 支會 4 位會員為 102 年的模範勞工。

4、案由：推派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第 2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代表。

說明：1 月份基隆市總工會要本會推派五位代表參與第 2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

辦法：請追認由本會理事長顧翠琴、副理事長戴世麒、常務理事朱奕勳、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恆等五位擔任本會代表。

決議：通過。

5、案由：本會參與全教總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及權數。

說明：102 年本會會員數已達 1841 人，會員代表大會之權數可增加到 4 權，依全教總規定 5 權以下可派 3 人為會員代表。

決議：理事長顧翠琴 2 權、副理事長戴世麒及常務理事朱奕勳各 1 權。

6、案由：減收會員未過半支會新會員之入會費。

說明：100 年 5 月至 9 月，本會以已加入教師會會員直接填寫入會申請書成為會員，100 年 10 月至 12 月預收 101 年會費時也優待未收入會費，只收經常會費。101 年 10 月開始預收 102 年會費時，針對 101 年已繳交教師會會費及學校入會率未過半的新會員都優待未收入會費，只收經常會費。今年擬依往例減收入會費鼓勵會員未過半支會的教師把握機會踴躍加入本會。

辦法：102 年本會的入會費是 1000 元，擬優待目前會員未過半支會新會員繳交 300 元入會費(101 年的入會費標準)。

決議：通過。

7、案由：審議本會 102 年「感恩關懷音樂會」活動計畫。

說明：

- 一、規畫本會與基隆女中及基隆高中兩校合唱團合作，舉辦以「感恩關懷」為內涵的合唱音樂晚會。由兩校學生合唱團義演，出席觀眾自由樂捐的方式，籌集善款捐贈社會公益團體，以幫助社會上經濟弱勢族群。
- 二、本音樂晚會活動所募得款項將以「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的名義全數捐贈給本市唯一的育幼院「大光兒少之家」。
- 三、由本會租借基隆市文化中心演藝廳，場地費用由本會支付。
- 四、計畫草案如附件，活動經費概算由本會分擔經費計 56,000 元，兩校合唱團協商分擔經費 72,000 元。
- 五、活動預期效益計有：
 - (一) 強化本會社會公益形象。
 - (二) 提昇本市學子品德教育。
 - (三) 增進本會會員情誼交流。
 - (四) 推展支助本市弱勢團體。

辦法：通過本計畫及活動分擔經費，運用會議、研習等機會宣導本活動計畫內涵。

決議：主辦單位修正為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兩會，經費共同分擔，活動計畫再修正，本活動請蔡進裕理事協助各項連繫事宜。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17 時 50 分

附件四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四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20 時

地點：磨豆咖啡館(基隆市愛一路 47 之 1 號 2 樓)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顧翠琴、戴世麒、朱奕勳

列席人員：理事陳鴻祥、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常務理事全員出席。理事陳鴻祥，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及秘書長張有恒列席。

二、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十三次常務理事會 1020205 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執行情形：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13-1	審查本會 1 月份帳目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3-2	推派參加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第二屆大專委員會委員	通過推派本會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謝正英老師擔任全教總大專委員會委員	依決議執行
1-13-3	推選基隆市 102 年度模範勞工之本會代表	通過推薦銘傳國中、深美國小及信義國小等 3 支會 4 位會員為 102 年的模範勞工。	依決議執行
1-13-4	推派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第 2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代表	通過追認由本會理事長顧翠琴、副理事長戴世麒、常務理事朱奕勳、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等五位擔任本會代表	依決議執行
1-13-5	本會參與全教總會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及權數	理事長顧翠琴 2 權、副理事長戴世麒及常務理事朱奕勳各 1 權	依決議執行
1-13-6	減收會員未過半支會新會員之入會費。	通過優待目前會員未過半支會新會員繳交 300 元入會費(101 年的入會費標準)	依決議執行

1-13-7	審議本會 102 年「感恩關懷音樂會」活動計畫	主辦單位修正為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兩會，經費共同分擔，活動計畫再修正，本活動請蔡進裕理事協助各項連繫事宜。	依決議執行
--------	-------------------------	--	-------

四、工作報告：

- 1、2月7日下午，理事長擔任市立安心幼兒園代理教師甄選委員會委員，協助代理教師招考之試務工作。
- 2、2月8日上午，理事長至教育部參加教育部部長與全教總暨所屬縣市工會理事長座談會議。
- 3、2月21日上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少子化議題會議。
- 4、2月21日下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工事長會議，討論退休年金行政版與民進黨版之內容及教師組織之因應方案。
- 5、2月22日上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常務理事會議。
- 6、2月25日下午4點，理事長與副理事長參加基隆市全民勞工總工會在727 鑫漁台召開之第一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
- 7、2月27日下午2點，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中召開之教師專業指標小組會議。

五、討論事項

1、案由：審查本會二月份帳目。

說明：如附件。

決議：通過。

2、案由：舉辦年金改革論壇。

說明：可藉辦理年金改革論壇，讓選區立委和會員直接互動。全教總可支援「一名與談人、資料、流程建議」。

決議：3月27日星期三下午在研習中心辦理年金改革論壇。

3、案由：國際志工到各校服務案。

說明：

一、資料如附件一看見希望-台灣國中小孩童教育專案 2012-2013，
附件二 COoL Conference 結案報告書 2011-2012，附件三
AIESEC 2009 年偏遠教育專案年度結案報告書。

二、本活動由AIESEC in Taiwan NTU 全球青年在地發展計畫負責審
核國際志工。

三、本項國際志工活動所需志工津貼(每人每月 2000 元)及專案費用
5000 元等經費由王鴻嬪小姐贊助。

**決議：同意辦理此項活動，另立專案名稱或是併入學子高飛計畫中再
與經費贊助人及AIESEC討論。**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21 時 20 分。

附件五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工作報告

1020102-1020410

一、會員發展與會費

- 1、已繳 102 年度會費共有 1850 位會員(含 11 位贊助人員)。

二、組織發展

- 1、1 月 13 日上午召開本會第一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感謝全教總劉欽旭理事長暨基隆市勞工科楊明達科長與會。
- 2、1 月 13 日中午至晚上，辦理會務幹部環境教育研習，參訪宜蘭玉兔鉛筆工廠及金車噶瑪蘭酒廠。
- 3、理事長於 1 月 17 日中午至韓良圻議員服務處拜訪韓議員，請韓顧問關心代理教師比例太高的現況及本市 102 年招考正式老師的議題。
- 4、3 月 27 日下午，本會在教師研習中心辦理「教育人員年金制度座談會」，邀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副理事長兼政策部主任吳忠泰老師擔任講師，並請吳忠泰老師與謝國樑立委服務處陳志彬先生擔任座談會與談人。
- 5、4 月 9 日上午，基隆市政府社會處勞工科至本會辦公室進行「基隆市 102 年度各企產職業工會會務暨財務評鑑」，理事長、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老師、秘書長皆在場陪同。

三、團體協約

- 1、1 月 3 日上午，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林莉婷研究員、本會協商小組成員戴世麒、蔡進裕及理事長、秘書長和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老師一起討論經國學院的團體協約內容。本日召開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團體協商小組第一次會議。
- 2、1 月 10 日中午，理事長參加經國學院會員大會，當日針對該校團體協約內容做確認。
- 3、1 月 18 日下午，理事長與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副秘書長羅德水老師，還有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教師會理監事一起拜訪經國邱明源校長。
- 4、1 月 28 日下午，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蒞臨本會參與經國學院團體協約內容再確認會議，本會協商小組成員理事長及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老師參與討論，經國學院支會謝會長及多位老師到會討

論。

- 5、3月5日晚間召開本會協商小組第二次會議。通過經國學院協約內容及協約代表人選。
- 6、3月11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預備會議，本方參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秘書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施貝淳、洪葦倉、全教總副秘書長兼大專委員會主委羅德水、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全教總律師顧問林垚君；另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資關係處副處長王厚偉亦到場列席關切。
- 7、4月2日下午，理事長與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中心研究員林莉婷老師、林清松老師、李培裕老師、全教總法律顧問林垚君律師與經國學院支會洪葦倉老師、本會理事長等於全教總辦公室進行內部會議，討論「經國學院團體協約」相關事宜。

四、教學專業發展與專案計畫

- 1、1月9日星期三下午，在研習中心進行101年度學子高飛計畫期末成果發表暨101學年度計畫的期中報告，首先由中山高中和仁愛國小分別發表「語言思考力特訓班-新聞挖挖挖」，「台版米其林」的學生學習成果，接著是碇內國小、安樂高中及深澳國小三校的期中報告。在相互交流中，大家都感謝此一計畫補助對於學生學習的協助，也肯定相互觀摩的報告方式可從別人的案子中學習很多。
- 2、1月22日上午，本會在深美國小辦理「鑑識科學與犯罪預防」的研習，邀請台北市警察局李承龍博士擔任講師。
- 3、3月6日下午，本會在武崙國小辦理「看繪本認識大世界-多元文化」的研習，邀請維京出版公司總編輯暨繪本作家余治瑩女士擔任講師。
- 4、本會102年SUPER教師遴選活動業已展開，3月8日收件截止，已於3月28日下午召開第一次遴選委員會議，接著會展開到校訪視及第二次遴選委員會議。
- 5、4月10日下午，本會在教師研習中心辦理「102年度網路報稅推廣研習」，邀請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林芳仔小姐擔任講師。

五、參與市府、教育處相關會議

- 1、2月7日下午，理事長擔任市立安心幼兒園代理教師甄選委員會委員，協助代理教師招考之試務工作。

- 2、3月15日上午，秘書長參加「基隆市國中小學生獎懲暨申訴評議相關辦法修訂」第二次會議。
- 3、3月18日下午，理事長、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老師、秘書長、教師會法務組主任何恩得主任、武崙國小會員白玉如老師、安樂高中支會會長李啟嘉老師，參加教育部於基隆市政府4樓禮堂辦理之「教育人員年金制度改革座談會」(基隆場)。
- 4、3月28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基隆市102年度國民中小學候用主任甄選委員會」會議。
- 5、4月3日下午，副理事長、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至仁愛國小參加本市102年模範兒童表揚大會，本會亦致贈摸彩品，共襄盛舉。
- 6、4月10日上午，理事長和副理事長參加「基隆市102年度特殊優良教師遴選審查委員」會議。

六、福利推廣

- 1、本會近日簽約優惠商家為「芳鄰涮涮鍋」，目前在基隆地區優惠商家計有38家。
- 2、全教總推出機車團購，成效良好，基隆也有會員參與團購。

七、參與基隆市市級工會組織、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會議或活動

- 1、1月8日上午，理事長至教育部參加教育部部長與全教總暨所屬縣市工會理事長座談會議。
- 2、1月8日下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十二年國教小組會議。
- 3、1月19-20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北教師會館辦理之「國會運作認知與演練」研習。
- 4、1月26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中僑光科技大學辦理之第二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
- 5、2月5日上午，本會候補理事陳建江主任代表出席全教總在台北辦公室舉辦的參加三月份會考四縣市(北北基彰)會考平台會議。
- 6、2月8日上午，理事長至教育部參加教育部部長與全教總暨所屬縣市工會理事長座談會議。
- 7、2月21日上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少子化議題會議。
- 8、2月21日下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工事長會議，討論退休年金行政版與民進黨版之內容及教師組織之因應方案。
- 9、2月22日上午，理事長至全教總參加常務理事會議。
- 10、2月25日下午4點，理事長與副理事長參加基隆市全民勞工總工會在

- 727 鑫漁台召開之第一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
- 11、2月27日下午2點，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在台中召開之教師專業指標小組會議。
 - 12、3月10日，經國學院支會謝正英會長參加全教總在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會議室召開之第二屆第三次私立學校委員會議。
 - 13、3月14日下午，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候補理事陳建江主任、秘書長參加基隆市總工會在長榮桂冠召開之第26屆第4次會員代表大會。
 - 14、3月23日，理事長、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參加全教總在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辦理之第二屆第四次會員代表大會(臨時)。
 - 15、4月4日，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參加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在台南市辦理之國際兒童影展開幕活動。

附件六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0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執行百分比	預算金額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1-3 月	1-12 月		增加
款	項	目	名稱						
一			經費總收入	2,225,868	67.82%	3,282,000		1,056,132	
	1		入會費收入	4,200	8.4%	50,000		45,800	
	2		經常會費收入	2,220,000	97.37%	2,280,000		60,000	
	3		捐贈收入	0	0	300,000		300,000	
	4		其他收入	1,668	0.26%	650,000		648,332	
	5		利息收入	0	0	2,00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641,448	19.54%	3,282,000		2,640,552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391,588	46.63%	839,800		448,212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0	190,000		190,000	
	3		人事費	35,889	9.81%	366,000		330,111	
	1		會務人員薪資	15,000	15.625	96,000		81,000	
	2		代課費	20,889	7.74%	270,000		249,111	
	4		辦公費	32,597	23.52%	138,600		106,003	
	1		文具印刷費	1,500	4.29%	35,000		33,500	
	2		差旅費	1,400	3.5%	40,000		38,600	
	3		郵電費	4,697	24.46%	19,200		14,503	
	4		水電費	25,000	100%	25,000		0	
	5		其他辦公費	0	0	19,400		19,400	
	5		事業費	154,329	19.65%	785,400		631,071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74,400	13.64%	545,500		471,100	
	2		會員活動費	30,851	38.61%	79,900		49,049	
	3		會議費	22,927	38.21%	60,000		37,073	
	4		勞工教育費	26,151	26.15%	100,000		73,849	
	6		基金	0	0	95,00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0	47,500		47,500	
			訴訟基金	0	0	47,50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0	67,00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27,045	3.38%	800,000		772,955	
	9		稅	0	0	200		200	
三			本期餘絀	1,584,42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池夷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31 日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5,552	應付急難救助基金	60,640
銀行存款-二信	1,074,915	應付訴訟基金	66,640
郵局存款	660,863	應付費用	15,000
		預收款項	1,200
		前期餘絀	13,430
		本期餘絀	1,584,420
合計	1,741,330	合計	1,741,33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池夷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至 102 年 01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預算金額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1 月	1-12 月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2,211,500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2,3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2,209,2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0	300,000		
	4		其他收入	0	650,000		
	5		利息收入	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494,315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391,588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190,000		
	3		人事費	8,840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0	96,000		
	2		代課費	8,840	270,000		
	4		辦公費	25,369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0	35,000		
	2		差旅費	0	40,000		
	3		郵電費	369	19,200		
	4		水電費	25,00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0	19,400		
	5		事業費	68,518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30,851	79,900		
	3		會議費	21,177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16,490	100,000		
	6		基金	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0	800,000		
	9		稅	0	200		
三			本期餘絀	1,717,185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池夷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2 月 01 日至 102 年 02 月 28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預算金額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2 月	1-12 月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5,568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3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3,6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0	300,000		
	4		其他收入	1,668	650,000		
	5		利息收入	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70,591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0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190,000		
	3		人事費	0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0	96,000		
	2		代課費	0	270,000		
	4		辦公費	46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0	35,000		
	2		差旅費	0	40,000		
	3		郵電費	46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0	19,400		
	5		事業費	43,500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43,5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0	79,900		
	3		會議費	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0	100,000		
	6		基金	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27,045	800,000		
	9		稅	0	200		
三			本期餘絀	-65,023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池夷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01 日至 102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3 月	預算金額 1-12 月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8,800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1,6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7,2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0	300,000			
	4	其他收入	0	650,000			
	5	利息收入	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75,342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0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190,000			
	3	人事費	27,049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15,000	96,000			
	2	代課費	12,049	270,000			
	4	辦公費	7,182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1,500	35,000			
	2	差旅費	1,400	40,000			
	3	郵電費	4,282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0	19,400			
	5	事業費	42,311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30,9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0	79,900			
	3	會議費	1,75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9,661	100,000			
	6	基金	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0	800,000			
	9	稅	0	200			
三		本期餘絀	-66,542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池夷芳

《家》倍圓滿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說明書



正在興建
創世台東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台東市泰安街（92號附近）
經費不足籌募中

主辦單位：台灣四季文教協會
協辦單位：縣市政府、連鎖、企業、媒體
受贈單位：創世基金會

聯絡人：郭柏村
電話：(02)2421-4738
傳真：(02)2421-4733
E-MAIL：zz1931@ms.genesis.org.tw
地址：基隆市孝二路39號3樓

緣起

台灣四季文教協會，長期幫助弱勢族群，支持創世基金會秉持『救一個植物人，等於幫助一個家庭』的理念，一磚一瓦連結社會大眾愛心。

為讓台東植物人安養院能順利於今年底完工，展開植物人安養服務，特發起「《家》倍圓滿」公益行動，期望藉由企業團體的加入，為弱勢盡份心力，助建植物人的家園。

目的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建築地上3層，地下1層，共1485坪，設立42床)

經費概況：

土地	營建工程	設備	小計
23,064,449	108,061,730	6,559,600	137,685,779
97年【種子希望愛】	98年【把愛秀出來】	小計	尚缺
45,452,143	31,844,388	77,296,531	60,389,248

97、98年推廣台東建院成果尚未達目標，仍須為台東植物人家庭努力

實施目的

提高參與單位公益形象，增加媒體曝光率，結合企業資源及社會大眾的力量，關懷弱勢。發揮群眾愛心，宣導行善觀念，以提升社會善良風氣。

實施內容

時間 102年4-7月

單位 主辦單位：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擬)

協辦單位：縣市政府、連鎖、企業、媒體

受贈單位：創世基金會

提供受贈單位創世基金會101年度服務績效：

服務績效	101年 01-12 月	殘(植物人)		老(失能.失依.失智)		窮(街友.邊緣人)	
		服務據點	服務人次	服務據點	服務人次	服務據點	服務人次
		16院	219,788人日次	308站	278,200人次	16站	1,001,701人次

實施內容

《家》倍圓滿

(一)『家 圓』：一種溫暖送給台東地區植物人，一份感謝保留給讓家圓滿的善士。主辦單位致贈【彩繪保溫杯】乙個。

愛心 1200

(二)『愛 滿』：點點滴滴匯集成給植物人的滿滿愛，主辦單位致贈紀念品【好神撲滿】乙份。

愛心 300

(三)『愛心牆』：(可分期或多人合捐)，製作芳名牌留念於植物人安養院，主辦單位致贈大甲鎮瀾宮媽祖廟加持保佑的【「福佑安康」電鍋】乙個。

愛心 40,000

(四)創辦人傳記：由監察院長 王建煊親自撰寫〈瘋子，成就了驚人之愛〉一書

愛心 500 贈送一本



《家》倍好吃

(一) 特濃奶奶五穀鮮米燒：每筒愛心 150

(二) 日月潭阿薩姆紅茶燒果子：每包 150



《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

時間：102 年 5 月 11 日(六) 下午 13:00~18:00

地點：基隆市文化中心廣場(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 181 號)

內容：愛心設攤預計 30 攤

主辦單位：台灣四季文教協會

協辦單位：縣市政府、連鎖、企業、媒體

受贈單位：創世基金會

文宣計畫

項目	內容	曝光量
電視	102年4~7月,各電視媒體廣告帶公益露出	約10次/天
報紙	102年4~7月辦理說明會,爭取中時/自由/聯合/蘋果/人間福報...等,平面及電子新聞版面	約5則/次
電子媒體	廣播電台、地方有線電視跑馬燈、電子報、公益媒體	約10則/次
網站規劃	設計專屬網頁,透過連結部落格、FB及主辦、協辦、受贈單位網站推廣,並連結各類公益、入口平台...等。	約20萬人次
文宣通路	主辦、協辦、受贈單位相關文宣品、愛心發票點店家、各類報章雜誌訊息刊登等。	約8千份
連鎖體系	洽談各大連鎖體系,放置文宣品、專屬發票袋...等。	約5萬份
特殊通路	結合各區在地知名團體、單位共同響應,並連結地方性連鎖商店散佈訊息。	共1萬份
說明會	結合各區在地知名團體、單位共同響應	約50家

預估經費

項目	預估經費	合計
說明會	背板、舞台音響、現場佈置及餐點	20,000
公關費	主持人及表演藝人車馬費	10,000
印刷費	DM8,000張、海報1000份、園遊券300張	10,000
文宣費	文宣品設計印製費(海報、背板、DM、發票袋)	5,000
網站設計費	網頁、E-DM、Banner設計費用	5,000
慈善音樂會	場地費用、演出團體費用、票券印製費用...等	150,000
紀念品	造型撲滿、水晶琉璃座、芳名牌...等	50,000
合計		250,000

《家》倍圓滿 公益提案愛心回覆單

單位名稱		聯絡人		收據抬頭	
聯絡電話		收據地址			

行動一：百萬愛心建家園~大家一起來!

為讓台東植物人安養院能順利於今年底完工，展開植物人安養服務，特發起【百萬愛心建家園~大家一起來】行動，期望藉由企業團體及善心人士的加入，為弱勢盡份心力，助建植物人的家園。

方法一、百元愛心!萬人響應!(每人愛心100，尋找1萬人熱情響應)

方法二、寄回愛心回覆單，內附愛心100，填上姓名地址電話，加入愛心行列!

方法三、於5/11(六)園遊會當日，邀請家人、朋友到文化中心廣場前，愛心齊聚一堂!

我們將於5/11(六)園遊會現場，張貼百萬愛心名單之愛心牆，並舉辦受贈儀式!

《家》倍圓滿【開立捐款收據】

愛心牆	40,000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將製作芳名牌於安養院內以茲感謝，並致贈【福佑安康」電鍋】乙個。可分期、個人或多人合捐。
家圓	1,200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致贈【彩繪保溫杯】乙組。 ○索取，謝謝! ○不索取，謝謝!
愛滿	300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致贈【好神撲滿】乙份。 ○索取，謝謝! ○不索取，謝謝!

《家》倍好吃【未達2000酌收運費100】

特濃奶奶 五穀鮮米燒	150		香濃可口~一支接著一支，好吃的無法抵擋它的誘惑。
阿薩姆 紅茶燒果子	150		嚴選頂級阿薩姆紅茶，獨特風味，純手工製造!

《家》倍感動《2013.5月11日(六) 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慈善公益園遊會》

愛心慈善園遊會	1,00		助建台東植物人安養院，園遊會 ○索取，謝謝! ○不索取，轉贈弱勢家庭!謝謝!
---------	------	--	---

主辦單位：台灣四季文教協會

受贈單位：創世基金會

愛心專線：02-24214738

傳 真：02-24214733

聯 絡 人：郭先生